

附件 4

龙华区观湖街道 2024 年福利彩票公益金项目情况表

项目实施单位	观湖街道社会事务办（民政）		项目名称	养老服务工作
项目单位责任人	李华庆		联络人及联系方式	李家敏 21081478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福彩公益金	资金下达数（万元）	469.9447
	实际支出（万元）	469.9447	其中：彩票公益金支出（万元）	469.9447
	资金是否结余	否	结余处理	/
项目内容	项目概况：根据《深圳市福利彩票公益金管理办法》文件要求，观湖街道执行项目预算管理，截止 2024 年底，福利彩票公益指标 469.9447 万元，实际使用 469.9447 万元，全部用于养老服务体系构建及服务发展方面。			
	实施内容： 1.老年人福利补贴类项目； 2.养老服务机构项目。			
	资金使用情况：一是支付社区居家养老服务 49.7775 万元；二是支付长者服务中心、长者服务站（点）运营补贴支出 46.024 万元；三是发放高龄老人津贴及低保困难老人补贴 277.1 万元；四是支付长者助餐服务 50.0725 万元；五是支付“0570”适老化改造服务费 36 万元；六是支付居家社区养老服务驿站设备采购项目 9.3847 万元；七是支付长者服务阵地公众责任险项目 1.586 万元。			
	项目完成情况：观湖街道 2024 年福利彩票公益金年度资金总额 469.9447 万元，2024 年全年执行数 469.9447 万元，执行率 100%。			
	实际效果：一是通过街道长者服务中心、服务站（点）开展活动，有效提升社会参与感与价值感；二是通过开展居家照护、智慧居家适老化改造、长者助餐项目，减轻老人家庭照顾老人的压力；三是通过发放高龄老人津贴、低保老人困难补贴，有效提升老年人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p>项目依据</p>	<p>立项依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深圳市民政局关于调整高龄老人津贴有关事项的通知》； 2.《深圳市开展“0570”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实施办法(试行)》； 3.《深圳市龙华区长者助餐服务管理办法》； 4.《深圳市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实施方案（第二次修订）》； 5.《深圳市龙华区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运营管理办法》； 6.《深圳市构建高水平“1336”养老服务体系实施方案（2020-2025年）的通知》。
<p>绩效评价及其他</p>	<p>绩效评价：通过委托第三方专业评估机构对观湖街道长者服务中心和长者服务站开展年度评估均为优秀。</p> <p>审计结果：未审计</p> <p>是否接受投诉及其他：否</p>

项目相关图片：

